

附件 1

第七批北关区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推荐申报清单

填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填报时间：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申报地区或单位	建议保护单位	备注

注：1. 此表由各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政府、区直单位填写，可扩展。

2. “项目类别”填写民间文学，传统音乐，传统舞蹈，传统戏剧，曲艺，传统体育、游艺与杂技，传统美术，传统技艺，传统医药，民俗，且按照此顺序依次排列。

3. “申报单位”专指区直单位。

4. 此表填写内容应与推荐申报书严格一致。